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 31,500 股，回购价格为 6.12 元/股，占注销前总股本比例 0.004%。

2、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4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随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获悉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材料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5 年 1 月 13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15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授予 87 名激励对象 40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15.16 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43 万股。

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离职。因此公司激励计划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7 万股减少到 405 万股，授予对象由 87 人减少到 86 人。

5、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6、2015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4,0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5 万股调整至 607.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3 万股调整至 64.5 万股。

7、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1 月 4 日，授予 29 名激励对象 64.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25 元/股。

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离职。因此公司激励计划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4.5 万股减少到 64 万股，授予对象由 29 人减少到 28 人。

8、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对符合解锁条件的 86 名激励对象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2.25 万股，剩余未解锁数量 425.25 万股。

9、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10、2016 年 4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11、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6,704,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2016 年 6 月 2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24.2 万股调整至 636.3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4 万股调整至 96 万股。

12、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不合格，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31,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决定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1,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价格为 6.12 元，占注销前总股本比例 0.004%。

2、公司已向上述离职对象支付回购价款总计人民币 192,780 元。

3、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2290001 号验资报告。

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30,056,750 股减少至 730,025,25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完成。

## 三、本次回购注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 (-) (股)	变动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38,878	1.9641%	-31,500	14,307,378	1.9598%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3,417,000	0.4680%	-31,500	3,385,500	0.4638%
04 高管锁定股	10,921,878	1.4960%	0	10,921,878	1.496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5,717,872	98.0359%	0	715,717,872	98.0402%

三、股份总数	730,056,750	100.0000%	-31,500	730,025,250	100.0000%
--------	-------------	-----------	---------	-------------	-----------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